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Province Huinan Changlong Bio-pharmac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9）

補充公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茲提述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 2026 年 8 月14日發佈的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2026 年中期報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 2026 年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進一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資金用途及企業管治的補充資訊，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有關 2026 年中期報告的補充資料：

1. 維持較高現金水平之業務理據及資金使用計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短期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保持相對充裕水平。本集團資金儲備為自成立以來二十多年核心主營業務持續經營、豐厚利潤滾動累積形成，並非單一財政年度形成，亦非來自任何融資活動或出售核心業務。

維持較高現金儲備的具體業務理據如下：

1. **醫藥制造行業具備顯著資金周期性：** 本公司主營藥品生產、研發與銷售。各類原材料價格存在波動，集中採購備貨及大宗原料鎖價採購需要預留充足營運資金；同時，醫藥產品受醫保結算政策影響，營收回款具備一定周期。充足的現金儲備能保障日常生產、採購、人工及市場推廣的穩定運營。
2. **持續的研發投入需求：** 醫藥研發具有周期長、投入大、結果存在不確定性的行業特點。本公司長期布局新產品開發、在研品種臨床試驗、現有品種一致性評價以及生產工藝升級改造。充足的資金儲備可保障研發項目穩步推進，不受資金制約。
3. **安全生產與合規改造儲備：** 制藥行業屬於強監管行業。公司需持續投入資金用於廠房運維、生產設備迭代、安全環保設施升級改造，確保生產體系持續符合 GMP 等行業監管標準。
4. **應對外部宏觀環境及行業政策不確定性：** 國內醫藥行業政策處於動態調整階段。保持充足流動性儲備，有助於對沖外部經營波動風險，全面提升企業經營韌性與抗風險能力。
5. **戰略產業布局儲備資金：** 本公司堅持立足制藥主業，持續審慎研判醫藥產業鏈上下游各類優質項目及產業合作機會。充裕資金儲備可保障公司在合適時機把握產業升級、品類擴容、市場拓展的戰略機遇。

具體資金使用計劃及預期時間表

董事會結合中長期發展戰略，對賬面現金制定了資金使用規劃。目前已明確規劃用途的資金總額，約佔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總額的 90.0%。下述資金投向及占比均為基於當前規劃的估算安排，不構成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承諾，公司可根據行業政策、經營情況與項目進度適時優化資金投放節奏。具體投向及實施安排如下：

- **維持企業基本生產經營成本投入（約 17.6%）：** 作為常態化安全營運資金，持續滾動留存，以應對醫保結算周期和突發宏觀風險。
- **戰略產業發展與上下游整合儲備（約 30.2%）：** 用於推進中藥現代化升級、高端制劑領域戰略發展機會，以及海外新興市場的布局探索。預期時間表為 2027 年至 2031 年（未來 5 年計劃）。
- **新藥研發及一致性評價項目（約 15.1%）：** 專項支持公司在研品種攻堅、新藥臨床試驗推進及現有品種一致性評價等研發工作。預期時間表為 2027 年至 2031 年，根據各研發項目進度持續投入。
- **專業化品牌推廣及產品循證醫學研究（約 12.6%）：** 用於持續鞏固核心產品行業地位，進一步提升產品臨床認可度及全國品牌影響力。預期時間表為 2027 年至 2031 年。
- **未來股息分派儲備（約佔 7.0%）：** 結合公司新訂立的股息政策，該部分資金可作為未來一至兩年股東回報的潛在儲備資金。任何股息（含特別股息）的派發與否、派發金額及時間，均由董事會根據屆時經營狀況、資金需求及監管要求審慎釐定，不構成派發承諾。預期時間表為 2027 年至 2028 年。
- **產能升級與廠區改造項目（約 4.3%）：** 結合未來針劑產線及原料藥增產計劃測算。預期時間表為 2027 年至 2030 年，根據項目立項及施工節點分階段投入。
- **生產設備與環保設備更新、GMP 合規改造（約 2.2%）：** 匹配藥品常態化監管要求及設備折舊更換周期，持續開展投入。預期時間表為 2027 年至 2031 年，按年度持續分攤投入。
- **人才培養及專業團隊建設（約 1.0%）：** 用於技術人員技能培訓、執業資質提升及核心團隊建設。預期時間表為 2027 年至 2029 年，為常態化年度固定投入。

剩餘約 **10.0%** 的貨幣資金將作為補充流動性儲備，保障公司整體穩健經營。

2. 採納股息政策

為進一步完善企業管治體系，符合《GEM 上市規則》附錄 C1 第 M(a)段的披露要求，儘管本公司自 2018 年起一直持續向股東派發特別股息，董事會已正式決議採納一份書面的《股息政策》。

根據該股息政策，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建議或派發任何股息時，將綜合考慮（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核心因素：

1.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與盈利能力；
2.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溢利及可分派儲備情況；
3. 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水平、股本回報率以及相關的財務契約約束；
4. 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及貸款協議對股息派發的限制性條款；
5. 集團日常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計劃、未來擴展計劃（包括研發投資、市場開拓及戰略發展）；
6. 宏觀經濟環境、行業周期波動及其他可能對集團經營和財務狀況造成影響的因素。

本公司不設定預定的派息比例。然而，董事會將參考過往的派息水平，致力為股東維持可持續且穩定的回報，並將視乎每年的實際盈利及資金需求，致力維持具吸引力的派息水平。《股息政策》的詳情將嚴格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載入未來所有的年度報告中。

董事會謹此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股息（含特別股息）的派發與否、派發金額及時間，均由董事會根據屆時經營狀況、資金需求及監管要求審慎釐定，不構成派發承諾。

除上述補充披露內容外，2026 年中期報告內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本公告須與 2026 年中期報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翼

中國吉林省，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 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張翼、徐向夫、王威、 遲春紅及李寧；以及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白君貴及田傑。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 公司公告」一欄刊登。